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度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的相关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19年11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12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并予以注销。公司将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0.5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含），（包括换汇、交易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3.65港元/股（含）的条件下，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英文）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3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0年4月7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2020年4月2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公告》；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6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B股实施完毕后，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具体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按照本次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亿元购汇108,930,444.64港元。公司自2020年4月3日首次回购股份至2020年5月12日，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B股股份35,105,2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2%，购买最高价为3.33港元/股，最低价为2.45港元/股，回购股份实际累计支付108,930,044.20港元（含交易相关费用），剩余400.44港元，本次回购B股事项已经实施完毕。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际执行情况符合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二、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已回购的35,105,238股B股份，将依法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因对公司发展持有信心，自2011年以来，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熊建明先生及其控制的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邦林公司）、盛久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盛久公司）一直在增持本公司股票，未曾减持本公司股票。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2019年11月30日）至本公告披露的前一日（2020年5月13日）期间，邦林公司和盛久公司增持了本公司股票。邦林公司增持A股536,200股、盛久公司增持B股4,414,151股，合计增持4,950,351股，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前（2019年11月30日）持股数量（股）	增持数量（股）	增持后（2020年5月13日）持股数量（股）	增持后（2020年5月13日）的持股比例
深圳市邦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A股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26日至2020年1月3日	114,311,654	536,200	114,847,854	10.22%
盛久投资有限公司	B股	集中竞价	2019年12月4日至2020年2月28日	99,713,228	4,414,151	104,127,379	9.27%
熊建明	A股			1,889,657	0	1,889,657	0.17%
			合计	215,914,539	4,950,351	220,864,890	19.66%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公司上述已回购的35,105,238股B股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

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23,384,189股减少至1,088,278,951股。具体如下：

单位：股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2,943	0.13%	1,442,943	0.13%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A股）	1,442,943	0.13%	1,442,943	0.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1,941,246	99.87%	1,086,836,008	99.87%
其中：A股	678,272,529	60.38%	678,272,529	62.33%
B股	443,668,717	39.49%	408,563,479	37.54%
三、总股数	1,123,384,189	100.00%	1,088,278,951	100.00%

2、截至2020年5月13日收市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熊建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邦林公司、盛久公司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889,657股、114,847,854股、104,127,379股，合计持股数量为220,864,890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上述股东的合计持股比例由19.66%被动增加为20.29%。

五、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九条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 开盘集合竞价；
- (2) 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公司2020年4月3日首次回购股份2,705,700股，2020年4月22日—5月12日合计回购股份32,399,538股，均超过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1,041,578股的25%（即260,395股），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回购的股份为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股价已背离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与公司的内在价值较大程度上不相符，公司的投资价值被低估。另外，B股的流动性较低，成交量较小。公司上述回购股份数量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是为了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提振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的投资价值，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